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3 年回购股份注销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 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2026 年 2 月 5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拟对在 2024 年完成回购的 8,364,853 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减少注册资本”。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714,187,046 股变更为 705,822,193 股。

●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48.79%被动提升至 49.37%。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8,000 万元（含）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 15.06 元/股（含），按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531.2 万股（具体以实际回购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和 26 日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恒通物

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79）。

截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计划，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8,364,853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7%，最高成交价为 9.9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9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79,976,955.91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二、回购股份注销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2026 年 2 月 5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拟对在 2024 年完成回购的 8,364,853 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已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注销回购股份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2 月 7 日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公示期已满 45 天，期间并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会议提出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文件。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相关申请，注销日为 2026 年 3 月 24 日，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回购股份注销前 | | 本次注销 股份数量 (股) | 回购股份注销后 | |
|-------|-------------|----------------|---------------------|-------------|----------------|
| | 股份数量 (股) | 占总股本 比例 (%) | | 股份数量 (股) | 占总股本 比例 (%) |
| 有限售条件 | - | - | - | - | - |

| | | | | | |
|----------|-------------|--------|-----------|-------------|--------|
| 流通股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714,187,046 | 100.00 | 8,364,853 | 705,822,193 | 100.00 |
| 总股本 | 714,187,046 | 100.00 | 8,364,853 | 705,822,193 | 100.00 |

注：最终的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回购注销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被动提升，触及 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 变动前持股比例（%） |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 变动后持股比例（%） |
|---------------------------------------|-------------|------------|-------------|------------|
|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 | 348,483,464 | 48.79 | 348,483,464 | 49.37 |
|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 294,944,408 | 41.30 | 294,944,408 | 41.79 |
| SONG JIANBO | 31,575,649 | 4.42 | 31,575,649 | 4.47 |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 6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9,170,799 | 2.68 | 19,170,799 | 2.72 |
|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 2,792,608 | 0.39 | 2,792,608 | 0.40 |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